

#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2024. 07. 27 第 39 次分享

## 五、爱邻舍或仁爱（第一部分）

84. 首先需要给邻舍下个定义，因为我们要爱的是邻舍，仁爱所施予的对象也是邻舍。除非知道何为邻舍，否则，我们只会以同样的方式实施仁爱，不加区别，向恶人和向善人一样行善。但在这种情况下，仁爱不再是仁爱，因为恶人会利用慈善行为向邻舍作恶，而善人则利用慈善行为向邻舍行善。

85. 如今大多数人认为，每个人都是同等的邻舍，我们应该慷慨地对待每一个需要帮助的人。但基督徒的谨慎之处在于：仔细检查一个人的生命性质，并相应地向他施予仁爱。构成内在教会的人有区别地、因而聪明地实施他的仁爱。而构成外在教会的人因不能作出这样的区分，故不加区别地实施仁爱。

86. 教会之人应当十分清楚邻舍的不同类型。具体的邻舍属于哪种类型，取决于他们所具有的良善。由于一切良善皆来自主，所以主是至高意义和至高层级上的邻舍，源头来自祂。由此可知，任何人越拥有主在自己里面，就越是邻舍；由于没有哪两个人接受主，也就是接受来自主的良善的方式是完全一样的，所以没有哪两个人是完全一样的邻舍。天上的所有人和

地上的所有善人在良善上都各不相同；没有哪两个人曾接受了完全是同一种的良善。在两个人身上找到一样的良善，这种情况永远都不会发生。良善必须各不相同，以便每种良善都能单独持续存在。然而，任何人，甚至任何天使永远不可能知道所有这些不同，因而知道照着对主的不同接受，也就是照着对来自主的良善的不同接受而产生的邻舍的所有不同种类。天使只以一种笼统的方式知道这一切，因而只知道它们的属和种。所以主对教会之人没有过多要求，只要求他照他所知道的去生活。

87. 由于良善因人而异，所以可推知，良善的性质决定了每个人在哪个层级上、以哪种方式而为邻舍。情况就是这样，这一点从主关于落在强盗手中的那个人的比喻明显看出来；他被打了个半死，祭司和利未人都经过了；只有撒玛利亚人在他的伤口倒上油和酒，并包扎好，然后扶他骑上自己的牲口，带到店里去照应他，并且为照应他作了安排。这个撒玛利亚人因实行了仁爱，故被称为邻舍(路加福音 10:29-37)。由此可知，那些处于良善的人才是邻舍；事实上，撒玛利亚人倒在伤口上的“油和酒”表示良善和真理。

88. 综上所述，明显可知，最广义上讲，良善才是邻舍，因为人照着他从主所获得的良善的性质而为邻舍。由于良善才是邻舍，所以爱也是邻舍，因为一切良善皆属于爱。这意味着每个人都照着他从主所获得的爱的性质而为邻舍。

89. 爱使人成为邻舍，每个人都照着他的爱之性质而为邻舍，这一点从那些爱自己的人身上很明显地看出来。这些人只承认那些最爱他们的人，也就是说，那些与他们关系最密切的人为他们的邻舍。他们拥抱这些人，亲吻他们，给他们好处，称其为弟兄、家人。事实上，爱自己的人因是邪恶的，故会说，这些人比其他人更是邻舍；他们照着其他人爱他们的程度，因而照其爱的质和量而视其他人为邻舍。这些人对邻舍的观念源于他们自己，因为正是爱构成并决定了这种观念。然而，那些不爱自己胜过他人的人，如所有属于主国度的人，都会从他们爱之胜过一切的那一位，也就是从主形成他们对邻舍的观念；他们会照着各人对主并从主所获得的爱的性质而视各人为邻舍。由此清楚可知，教会之人应当从何处形成他对邻舍的观念，并且各人照着他从主所拥有的良善而为邻舍；因此，良善本身才是邻舍。

90. 主在马太福音也教导了这一点：主对那些处于良善的人说，他们给祂吃的，给祂喝的，留祂住，给祂衣服穿，看顾祂，到监里去看祂；后来说，只要他们做在他们弟兄中最小的一个身上，就是做在祂身上(马太福音 25:34-40)。从灵义上说，这六种良善包含了邻舍的所有不同种类。由此也明显可知，爱良善，就是爱主，因为主是良善的源头，在良善中并且就是良善本身。

91. 但邻舍不仅仅是单个的人，还包括集体的人；集体的人包括大大小小的社区，我们的国家，教会，主的国，尤其主自己。所有这些都是邻舍，当出于爱向他们行善。这些也是邻舍的上升层级，因为许多人组成的社区在一个比单个人更高的层级上而为邻舍；我们的国家处于甚至更高的层级；教会处于还要更高的层级；主的国处于甚至还要更高的层级；而主则处于最高层级。这些上升层级就像梯子的梯级，位于顶端的，是主。

92. 一个社区比单个人更是邻舍，因为它由许多人组成。要向它，如同向单个人那样实行仁爱，也就是说，照着它所具有的良善的性质而向它实行仁爱。因此，向正直者的社区和向不正直者的社区行仁爱的方式完全不同。当出于对良善的爱而关注社区的良善时，就是在爱这个社区。

93. 我们的国家比一个社区更是邻舍，因为它就像父母。一个人出生在那里，它养育他，并保护他免受伤害。我们应当出于爱照着国家需求而向国家行善。这些需求主要涉及食物供应，以及其居民的世俗和属灵生活。凡爱自己的国家，并出于良善的意愿向它行善的人在来世也都爱主的国，因为在那里，主的国就是他的国家；凡爱主国度的人都爱主，因为主是其国度的全部中的全部。

94. 教会比我们的国家更是邻舍，因为凡关心教会的人都关心其国家之人的灵魂和永生。所以凡出于爱关心教会的人就是在爱处于更高层级的邻舍，因为他为别人所寻求和意愿的，是天堂和永远的幸福生活。

95. 主的国是在一个还要更高层级上的邻舍，因为主的国由所有处于良善的人构成，包括地上的人和天上的人。因此，主的国是在其各个方面上的良善。爱主的国，就是爱处于良善的个人。

96. 这些就是邻舍的层级，对那些处于对邻之爱的人来说，他们的爱照着这些层级而上升到更高层次。不过，这些层级是处于连续次序的层级；在这个次序中，在先或更高之物优先于在后或更低之物。主因是最高层级的邻舍，要在每个层级上都被视为目的，故要被爱超过一切人和一切物。由此明显可知对主之爱是如何与对邻之爱相结合的。

97. 人们常说，每个人都是他自己的邻舍；也就是说，每个人都应该先照顾好自己；但仁爱的教义教导当如何理解这句话。每个人都应该为自己提供生活必需品，如食物、衣服、住所，以及他所过的文明生活所要求的其它许多事物。这不仅是为他自己，也是为了他自己的人（his own），不仅为现在，也为了将来。事实上，一个人若不为自己获取生活必需品，就无法处于实行仁爱的状态，因为他自己尚缺乏一切。

98. 每个人当以哪种方式成为自己的邻舍，这一点从以下对比清楚可知。每个人都应该为自己的身体提供衣食；这必是首要目标，但如此行是为了他能拥有在一个健康身体中的一个健康心智。每个人都应该为自己的心智提供食物，也就是诸如与聪明和智慧有关的那类事物，以便他能处于服务他的同胞、人类社会、国家和教会，因而服务主的状态。凡如此行的人都是在永远照顾自己的幸福。由此明显可知，目的是优先考虑的，因为一切都关注这个目的。这种情况就像一个人盖房子：他先要打地基；但打地基是为了盖房子，盖房子是为了居住。人若把自己当成其第一位的邻舍，就像那视地基，而非房子和居住为目的的人；而事实上，居住才是首先和终极的目的，房子和地基仅仅是达到这个目的的一个手段。

99. 目的会解释每个人当如何成为自己的邻舍，当如何首先照顾好自己。任何人的目的若只是为了财富，快乐或显赫等等而要比他人更富有，就是一个邪恶的目的；这样一个人并不爱邻舍，而是爱他自己。但如果任何人的目的是为了他能处于对同胞、人类社会、国家和教会有用的状态而获得财富，以及如果他为了同样的目的而获得公职，那么他就是爱邻舍。一个人行动的目的本身构成这个人；因为目的就是他的爱，每个人都以他高于一切所爱之物为首先和最后的目的。目前所说的这一切都与邻舍有关。现在我们要论述对邻舍的爱，或仁爱。

100. 许多人以为，爱邻舍在于施舍穷人，帮助贫乏人，向每个人行善。然而，仁爱在于谨慎行事（acting with prudence），目的是为了良善能由此产生（for the sake of the end that good may result from it）。凡帮助一个穷困或贫乏的作恶者之人都是在通过作恶者而向邻舍行恶，因为他所提供的帮助会让作恶者去行更多的恶，给他们提供更多害人的资源。当他给予善人帮助时，情况则不然。

101. 仁爱延伸的范围非常广，远不止穷困和贫乏人。因为仁爱在于在每项工作和我们的职位职责上做正直的事。一个法官若为了公正而行公正，就是在实行仁爱。他若惩罚罪人，释放无辜的人，就是在实行仁爱，因为如此他就是为他的同胞和国家着想。一个牧师若为了真理和良善而教导真理，引人向善，就是在实行仁爱。但他若为了自己和世界做这些事，就不是在实行仁爱，因为他并不爱邻舍，而是爱他自己。

102. 其它例子也一样，无论一个人有无公职。如孩子对父母，父母对孩子；仆人对主人，主人对仆人；国民对国王，国王对国民。在这些人当中，凡履行职责是因为这是自己的职责，行公义是因为这是公义的人都是在实行仁爱。

103. 这些事之所以属于对邻之爱或仁爱，是因为如前所述，每个人都是邻舍，但以不同的方式成为邻舍。大大小小的社区更是邻舍；我们的国家是更进一步的邻舍；主的国是还要

更进一步的邻舍；而主是高于一切的邻舍。从普遍意义上说，从主发出的良善是邻舍；所以诚实和公义是邻舍。因此，凡为了良善而行良善，为了诚实、公义而行事诚实、公义的人都是在爱邻舍，并实行仁爱。因为他出于对良善、诚实和公义的爱，因而出于对那些良善、诚实和公义之人的爱而如此行。

104. 因此，仁爱是一种内在情感，人出于这种情感而愿意行善，并且不求回报；其生命的快乐就在于行善。那些出于内在情感而行善的人在他们的所思所言，所愿所行的每一件事上都拥有仁爱。当良善为邻舍时，可以说就其内层而言，一个人或一位天使就是仁爱。仁爱延伸的范围就是如此广泛。

105. 那些以爱自己爱世界为目的的人绝无可能处于仁爱的状态。他们甚至不知道何为仁爱，并且根本不明白，不以回报为目的而向邻舍意愿并实行良善就是人里面的天堂，这种情感里面有一种幸福，这种幸福与无法形容的天堂天使的幸福一样大。因为他们以为，如果他们被剥夺了从拥有尊贵和财富中所获得的喜乐，就再也不可能有任何喜乐了。然而，这却是天堂喜乐刚刚开始的时候，这种喜乐无限超越其它喜乐。

### **《属天的奥秘》摘录**

106. 天堂分为两个国度，其中一个被称为属天国度，另一个被称为属灵国度；属天国度的爱是对主之爱，被称为属天之爱；属灵国度的爱是对邻之爱或仁爱，被称为属灵之爱



(3325, 3653, 7257, 9002, 9835, 9961 节)。关于天堂分为两个国度，可参看《天堂与地狱》一书(20-28 节)；关于主在天堂的神性就是对祂的爱和对邻舍的爱，也可参看这本书(13-19 节)。

\*\*\*\*\*

(AC3325) “你如今日那样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注：创世记 25:31，和合本修订版：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表示暂时真理的教义看似优先，或更重要。这从“卖”、“如今日那样”（as this day）和“长子的名分”的含义清楚可知：“卖”是指为自己索取，或声称是自己的；“如今日那样”是指暂时，因为就圣言的内义而言，“今日”表示持续不断和永恒(2838 节)，但为了避免这种含义，经上说“如今日那样”，所以“如”这个词暗示只是看似如此；“长子的名分”是指优先，也就是说，雅各所代表的真理教义(3305 节)是优先的。

“长子的名分”所表示的在先或优先不仅是指时间上的首先，还指最高地位上的首先；也就是说，这是一个哪一个掌权的问题，是良善还是真理？因为真理在与良善结合之前，一直是优先的；或也可说，那些处于真理的人在重生之前，一直认为真理优先并高于良善；那时表面上看的确如此。但当真理与良善在他们里面结合时，也就是当他们重生时，就会看见并感

知到，真理在良善之后，并低于它；那时在他们里面，良善拥有对真理的统治权。这就是他父亲以撒对以扫说的话所表示的：

看哪，你的住处必有地上的肥土，天上的甘露；你必靠着你的剑生活，又必服侍你的兄弟；到你掌权的时候，你必从你颈项上折断他的轭。(创世记 27:39-40)

但在教会，未正在重生的人多于正在重生的人，并且未正在重生的人基于表象进行判断、得出结论。因此，甚至自古时就有关于优先权属于真理还是属于良善的争论。对没有重生的人和没有完全重生的人来说，真理优先的观点占上风，因为他们尚未获得对良善的感知；任何人只要没有对良善的感知，在这些问题上就会陷入黑暗或无知。但已经重生的人因处于良善本身而能出于由此产生的聪明和智慧来洞察什么是良善，良善来自主，通过内在人流入外在人，并不断如此行，而此人却完全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们能感知到，良善与记忆中的教义真理联合；因此，良善本身是优先的，尽管之前它似乎不是这样。这就是关于两者当中哪一个优先并更高，或说哪一个先到来并最高的争论的来源，这种争论由以扫和雅各，以及他玛给犹大所生的儿子法勒斯和谢拉(创世记 38:27-30，注：和合本修订版：她玛生产的时候到了，看哪，腹里怀的是双胞胎。生产的时候，一个孩子伸出手来；接生婆拿红线绑在他手上，说这是头生的。这孩子把手收回去，看哪，他哥哥生出来了；接生婆

说：你竟然为自己冲出一个裂缝！于是，他的名字叫法勒斯。后来，那手上有红线的兄弟也生出来，他的名字叫谢拉)来代表，后来由约瑟的儿子以法莲和玛拿西(创世记 48:13-14, 17-20, 注：和合本修订版：然后，约瑟牵着他们两个，带到父亲跟前，右手牵以法莲到以色列的左边，左手牵玛拿西到以色列的右边。以色列却伸出右手来，按在次子以法莲的头上，又交叉伸出左手来，按在长子玛拿西的头上。约瑟见父亲把右手按在以法莲的头上，他看为不好，就提起他父亲的手，要从以法莲的头上移到玛拿西的头上……约瑟对父亲说：我父，不是这样。这个才是长子，请你把右手按在他头上。他父亲却不肯，说：我知道，我儿，我知道。他也要成为一族，也要强大。可是他的弟弟将来比他还要强大；他弟弟的后裔要成为许多国家。以色列就在当日为他们祝福，说：以色列人要指着你们祝福，说：愿神使你如以法莲、玛拿西一样。于是他立以法莲在玛拿西之上)来代表。之所以产生这种争论，是因为属灵教会具有这种性质：它必须通过真理被引入良善，并且在此期间，它缺乏对良善的感知，除非良善的量和质就隐藏在对真理的情感里面。那时，这良善无法与爱自己和爱世界的快乐区分开来，因为这快乐同时也存在于这情感里面，并被视为良善。

然而，良善，就是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的良善(因为只有从这些爱流出的良善才是真正的良善)，是头生的或长子，这

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生命存在于良善里面，不存在于真理里面，除非真理从良善获得生命；良善流入真理，并使它们存活，或说给予它们生命，如从前面关于良善和真理的阐述和解释(3324 节)所足以清楚看出的。因此，凡处于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的人，都被称为“头生的”或“长子”；这些人在犹太教会也由头生的或长子来代表，也就是说，“头生的”或“长子”在相对意义上表示他们，因为主是头生的或长子，而他们是主的样式和形像。

(AC3653) 从这些考虑清楚看出，这几节经文（注：马太福音 24:15-18，和合本修订版：当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施行毁灭的亵渎者’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要会意），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在屋顶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在田里的，不要回去取衣裳）全面描述了教会在爱之良善和信之真理上荒废或洁净时的状态；同时，经上也告诫那些处于这些良善和真理的人在这种情况下应该怎么做。教会里有三种人，即：那些处于对主之爱的人，那些处于对邻之仁的人和那些处于对真理的情感的人。属于第一类的，也就是那些处于对主之爱的人具体由“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这句话来表示。属于第二类的，也就是那些处于对邻之仁的人具体由“在房顶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这句话来表示。而属于第三类的，也就是那些处于对真理的情感的人具体由“在田

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这句话来表示。可参看前面关于这些话的阐述和解释(2454 节)；那里还解释了“回头”和“在他身后一看”是什么意思。

(AC3652 补) 这些话的内义如下：

“所以当你们看见那行毁坏可憎的时”表示当教会经历荒废或洁净时；当人们不再承认主时，因而当没有对祂的爱和信时，以及当不再有任何对邻之仁，随之没有对良善和真理的任何信仰时，这种荒废或洁净就会发生。当这些情况存在于教会中，确切地说，存在于圣言所在的地区时，也就是说，当人们在内心思维上是这样，即便在他们口中的教义上不是这样时，“荒凉”就到来了，并且刚才所提到的情况就构成“那行毁坏可憎的”。所以，“当你们看见那行毁坏可憎的时”表示当有人发现这些情况时。在这种情况下，他要做 24:16-18 所吩咐的事。

“先知但以理所说的”在内义上表示先知所说的，因为当圣言按名提到先知时，它不是指这个先知，而是指圣言的整个先知书或预言部分。原因在于，名字从来不会进入天堂(参看 1876, 1888 节)。即便如此，没有哪两个先知具有相同的含义。从 18 章序言和 2762 节可以看出“摩西”、“以利亚”和“以利沙”表示什么。然而，“但以理”表示关于主降临和教会状态的一切预言；在这种情况下，表示教会的最后状态。先知书

大量论述了荒废这个主题；从这些经文的字义来说，荒废表示犹太和以色列教会的荒废或毁灭，但在内义上表示总体上教会的荒废或毁灭，因而也表示现在正在逼近的荒废。

“站在圣地”表示与良善和真理有关的一切的荒废或洁净。“圣地”是指爱与信的状态，因为“地方”在内义上是指状态（参看 2625, 2837, 3356, 3387 节）。这种状态的神圣就在于爱之良善和由此衍生的信之真理。在圣言中，“神圣”没有别的意思，因为良善和真理来源于主，而主是神圣本身或圣所。

“读者须会意”表示那些在教会里的人，尤其那些拥有爱和信的人，就是此处所论述的人，需要彻底明白这些事。

“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表示教会成员要唯独倚靠主，因而倚靠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或说要把注意力完全集中在主身上，因而完全集中在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上。因为“犹太”表示教会，如下文所示：“一座山”表示主自己，而“诸山”表示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可参看 795, 796, 1430, 2722 节）。根据字义，意思是这样：当耶路撒冷被围困时（如它实际被罗马人围困的情形），他们不可跑到城里，而是要跑到山上，正如路加福音所说的：

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军队围困，那时就可以知道她的荒凉近了。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在城中间的，应当出来；在乡下的，不要进城。（路加福音 21:20-21）……

“在房顶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表示那些处于仁之良善的人不要由此转向那些属于信之教义事物的东西。在圣言中，“房顶”表示人的较高状态，因而表示他在良善上的状态；而那些在它之下的事物则表示人的较低状态，因而表示他在真理上的状态，至于“房(或家)”的含义，可参看前文(710, 1708, 2233, 2331, 3142, 3538 节)。关于教会成员的状态，情况是这样：当正在经历重生时，他为了良善学习真理，因为他拥有为了那良善而对真理的情感。不过，一旦重生了，他就出于真理和良善行事。他到达这种状态后，就不可回到以前的状态；否则，他就会出于真理推理他所处的良善，并由此扭曲他的状态，因为当一个人处于意愿真理和良善的状态时，一切推理就都停止了，也必须停止了；事实上，在这种情况下，他出于意愿，因而出于良心，而不是像以前那样出于理解力来思考和行事。他若再出于理解力来思考和行事，就会陷入试探，而他会在这些试探中屈服。这就是“在房顶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所表示的。

“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也就是外衣)”表示那些处于真理之良善的人不要从这种良善转向真理的教义。在圣言中，“田”表示人在良善上的这种状态；至于“田”表示什么，可参看前文(368, 2971, 3196, 3310, 3317, 3500, 3508 节)。“衣裳”或“外衣”表示作为衣服披在良善上的东西，也就是真理的教

义，因为这对良善来说就像衣服；至于“衣服”具有这种含义，可参看前文(297, 1073, 2576, 3301 节)。谁都能看出，这些话里面隐藏着比字面上还要深的信息，因为它们是主自己说的。

(AC9002) “他若为自己另娶一个” (注：出埃及记 21:8-10, 和合本修订版：主人若选定 (betrothed) 她给自己的儿子，就当照女儿的规矩对待她。若另娶一个，她的饮食、衣服和房事不可减少) 表与源于某个其它源头的对真理的情感结合。这从“娶”或“订婚”的含义清楚可知，“娶”另一个或与另一个“订婚”是指结合(参看 8996 节)；因为就灵义而言，此处“订婚”所表示的婚姻是指一个人的生命与另一人的生命的结合。按照神性秩序，信之真理的生命与仁之良善的生命要结合在一起；一切属灵的结合由此而来，属世的结合则从属灵的结合，如同从它的起源而涌出。“另娶一个”表示与源于某个其它源头的对真理的情感结合，因为前面所论述的“婢女”是指源于属世快乐的对真理的情感(8993 节)，因此，“另一个”是指源于某个其它源头的对真理的情感。

至于何谓“源于某个其它源头的一种情感”，这从以下事实可以得知：属于爱的一切情感都非常广泛，并且如此地广泛以至于超越一切人类的理解力。人类的理解力甚至于不知道这种情感的不同类型的属，更不可能知道构成这些属的种，最不可能知道一切具体方面，以及这些方面的个体细节。因为凡存



在于人里面的东西，尤其属于人里面的情感或爱的东西，具有无限的多样性，这一点从以下事实能清楚看出来：对良善和真理的情感，就是属于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的情感，构成整个天堂；然而就良善而言，所有生活在无数人所居住的天堂里的人都彼此不同。即便增加无数个数百万，他们仍都是不同的。因为整个宇宙不可能有完全一模一样的两样事物，并且每样事物都以一种独特的方式而存在。它若要成为独一无二的某种事物，就必须是不同的，也就是说，是与众不同的。由此在某种程度上可以得知何谓“源于某个其它源头的一种情感”，即一种不同于另一种情感，然而能与同一个属灵真理结合的情感。由许配给同一个男人的婢女所代表的这类情感属于同一个属、不同的种，它们之间的不同被称为一个“种差” (specific difference)。可用各种例子来说明这些事，但从刚才所说的所获得的大体观念就足够了。

为了能代表这类情感与同一个属灵真理的结合，以及它们对它的服从，以色列和犹太民族被允许有许多妾，如亚伯拉罕（创世记 25:6），以及大卫，所罗门等等。因为在这个民族当中，凡被允许的事都是为了代表的缘故；准确地说，是为了这个民族可以通过外在事物代表教会的内在事物(3246 节)。但当教会的内在事物被主打开时，通过外在事物对内在事物的代表就终止了；因为现在它是内在事物，也就是信与爱的形式；教会

成员要理解并充满内在事物，并通过内在事物敬拜主。因此，他们不再允许有多个妻子，或不可以有多个妾，以及多个妻子。

(AC9961) 关于婚姻之爱的具体情况，它的延伸范围是此处所描述的主题，这爱是一切爱的基础，它是从天堂里的良善与真理的婚姻那里降下来的。由于良善与真理的婚姻存在于天堂中，并构成天堂，所以真正的婚姻之爱构成与人同在的天堂本身。但天堂里的良善与真理的婚姻是从主与天堂的结合那里降下来的；因为从主发出并流入天堂的，是爱之良善；在那里被天使接受的，是源于这良善的真理，因而是源于良善，或有良善在其中的真理。这就是为何在圣言中，主被称为“新郎”和“丈夫”，天堂与教会被称为“新妇”和“妻子”。

这一切清楚表明婚姻在天堂何等神圣，奸淫在天堂何等褻渎。因为婚姻本身如此神圣，以至于再没有比这更神圣的了；如此神圣还有一个原因是，它们是人类的苗床，而人类是天堂的苗床，因为凡在世上过着天使般的生活之人都会去那里。另一方面，奸淫如此褻渎，以至于再没有比这更褻渎的了，因为它们毁灭与一个人同在的天堂和教会。关于这一事实，可参看前面(2727-2759 节)关于婚姻和奸淫的阐述和说明。

这一切再次清楚表明为何前面(9960 节)所说的各种“裸露”表示污秽和地狱的事物；又为何经上说如此严厉地命令亚伦和他儿子在供职的时候要穿上裤子遮掩腰部，否则他们

就会死亡；因为经上说：“要给他们作亚麻布裤子，遮掩裸露的皮肉，裤子当从腰达到大腿。当进入会幕，或就近坛，在圣所供职的时候，它们要在亚伦和他儿子身上，免得担当罪孽而死。这要为亚伦和他以后的种作一个时代的律例”。

因此，要知道，婚姻之爱是指一切属天和属灵之爱，因为真正的婚姻之爱是一切爱的基础，如前所示。故那些处于这爱的人也处于属于天堂和教会的其它一切爱；因为如前所述，它是从天堂里的良善与真理的婚姻那里降下来的，这婚姻构成天堂。这也解释了为何在圣言中，天堂被比作一个婚姻，也确实被称为一个婚姻。由此也明显可知为何要给予警告，或采取预防措施，以防止亚伦和他儿子在供职的时候裸露被看见；因为他们的裸露表示违背天堂之爱的一切爱，这些爱当作为目的时，一般被称为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是污秽和地狱的爱。今天的人们不知道这一切的确如此，因为他们充满这些爱，只以它们所产生的东西为乐。正因如此，当提到属灵之爱和属天之爱时，他们就感到困惑，不知道它们为何物，因而不知道天堂为何物；说不定当听到并思想脱离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的属灵和属天之爱含有无法形容的永恒幸福在里面时，他们还会大为吃惊。

\*\*\*\*\*

人们不可能知道何为良善和真理，除非他们知道何为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因为一切良善皆来自爱，一切真理皆来自良

善(7255, 7366 节)。知道真理, 意愿真理, 并为了真理, 也就是因为它们是真理而对真理拥有一种情感就是仁爱 (Knowing truths, willing truths, and being affected with truths for the truths' sake, that is, because they are truths, is charity, 3876, 3877 节)。仁爱在于对实行真理的一种内在情感, 而不在于一种没有内在情感的外在情感(2439, 2442, 3776, 4899, 4956, 8033 节)。

\*\*\*\*\*

(AC3876) “因为我给他生了三个儿子” (注: 创世记 29:34, 和合本修订版: 她又怀孕生子, 说: 我给丈夫生了三个儿子, 现在, 这次他必亲近我了。因此, 雅各给他起名叫利未) 表接下来发生的事。这从前面所述(3871 节)清楚可知。

“三个儿子”在此所表示的接下来所发生的事就是仁爱的到来。因为当人正在重生, 即正变成教会时, 首先他必须认识并理解何为信之真理, 其次是意愿并行出它, 再次是对它拥有一种情感。当人对真理拥有一种情感 (affected with truth), 也就是在照真理而行的过程中体验到快乐和幸福时, 仁爱或相爱就到了他里面。这接下来的阶段就是此处“我给他生了三个儿子”所表示的。

(AC3877) “于是给他起名叫利未”表它的根本性质。这从“名”和“起名”的含义清楚可知, “名”和“起名”是指

根本性质，如前所述（3872 节）。这种性质就包含在这些话中：“这次我男人必与我联合，因为我给他生了三个儿子”，如刚才所述（3875, 3876 节）。这种性质就是“利未”和以他命名的支派所表示的，这是教会的第三个普遍属性，或人正在重生或变成教会时的第三个发展阶段，也就是仁爱。至于仁爱，情况是这样：它包含对真理的意愿在里面，并通过对真理的意愿而包含对真理的理解在里面。因为凡处于仁爱的，都拥有这些意愿并理解真理的能力。人在到达仁爱之前，必须经历一个外在阶段，也就是说，先理解真理（the understanding of truth），然后意愿真理（the willing of truth），直到最后他拥有对真理的情感（being affected with truth），也就是仁爱。当仁爱存在于人里面时，他注目于主，主在至高意义上由雅各的第四个儿子“犹大”来表示。

（AC2439）“因此，他称那城名为琐珥”（注：创世记 19:22，和合本修订版：你要赶快逃到那城，因为你还没有到那里，我不能做什么。因此那城名叫琐珥）表示对真理的情感。这从“琐珥城”和“称名”的含义清楚可知：“琐珥城”是指对良善的情感（affection of good），也就是说，对知识之良善的情感（of the good of knowledge），或换句话说，对真理的情感（affection of truth，参看 1589 节）；“称名”是指认识某人或某物的性质或品质（参看 144, 145, 1754, 2009 节）。此处的

意思是有少量真理，因为在原文，“琐珥”表示“小”或“少”。与那些处于对良善的情感之人相比，那些处于对真理的情感之人有少量真理，因为他们有少量良善(参看 2429 节)。

此外，本身为真理的真理对一个人来说更真实，对另一个人来说就不那么真实，对有些人来说根本不真实，甚至是假的。这一点从本身为真理的几乎一切事物明显看出来，因为真理在拥有它们的那个人里面会照着他的情感而变化。以行善或仁之良善为例：这本身是一个真理，我们要行出这个真理。对一个人来说，这是一种仁之良善，因为这良善是从仁爱发出的；对另一个人来说，这是一种顺服的行为，因为这良善是从顺服发出的；而对有些人来说，这是一种邀功的行为，因为他们想通过它赚取功德和救恩；对有些人来说，这是一种伪善的行为，他们是做给别人看的，等等。被称为信之真理的所有其它真理也是如此。这表明，大量真理存在于那些处于对良善的情感之人里面，少量真理存在于那些处于对真理的情感之人里面；因为后者视良善为某种离自己相当远的东西，而前者则视良善为某种存在于自己里面的东西。

(AC2442) “罗得到了琐珥” (注：创世记 19:23，和合本修订版：罗得到了琐珥，太阳已经升出地面) 表示那些处于对真理的情感 (affection of truth) 之人得救了。这从“琐珥”的含义清楚可知，“琐珥”是指对真理的情感(参看 2439 节)。

这表明，那些处于信的人也能得救，只要他们的信里面有良善；也就是说，只要他们为了良善，也就是因源于良善而喜爱信之真理。信的全部生命没有其它源头。仁是信的本质要素，事实上就是信本身，因为它是信的实质或核心。

（AC3776）外在形式上看似仁爱的仁爱在内在形式上并不一定就是仁爱。通过目的可识别它是哪种仁爱，以及源于哪里。源于一个自私或世俗目的的仁爱就其内在形式而言，并不是仁爱，也不应该被称作仁爱。但源于邻舍、大众利益、天堂、因而主的仁爱就目的而言，才是真正的仁爱，并含有对发自内心行善的情感，因此含有生命的快乐，这种快乐在来世会变成幸福。人若要知道主的国度本身什么样，知道这一切至关重要。关于仁爱，或也可说，关于这良善的调查就是现在这几节所论述的主题。此处首先提出这个问题，即那里仁爱的来源是什么，这个问题由“弟兄们，你们是从哪里来的”来表示（注：创世记 29:4，和合本修订版：雅各对他们说：弟兄们，你们从哪里来？他们说：我们是从哈兰来的）。

（AC4899）如今，除了相信教会存在于犹太民族当中，并且该民族优先于所有其它民族而蒙拣选和被爱外，谁还有相信其它？这种信仰的主要原因是，如此众多、伟大的神迹在他们中间施行，如此众多的先知被差到他们那里，还有，他们拥有圣言。然而，这个民族本身根本没有丝毫教会之物，因为它没

有任何仁爱，甚至完全不知道何为真正的仁爱，也没有对主之信。诚然，他们知道主即将到来，但却以为这是要来把他们高举于全世界所有人之上。由于这一切并未发生，所以他们完全弃绝祂，不愿知道有关祂天国的任何事。这个民族甚至在教义上，尤其在生活上并不承认这些构成教会内在的事物。单单从这一切可以得出这个结论：这个民族当中没有丝毫教会之物。

对教会来说，存在于一个民族当中（with a people）是一回事，存在于一个民族里面（in a people）又是另一回事。例如，基督教会存在于那些拥有圣言，并运用教义来宣讲主的人中间。然而，如果良善与真理的婚姻并未存在于他们里面，也就是说，如果对邻之仁和植根于这仁爱的信并未存在于他们里面，如果教会的内在并未存在于其外在里面，那么他们里面仍就没有丝毫教会之物。教会并不在那些唯独处于脱离内在的外在之人里面；它也不在那些处于与仁分离之信的人里面，以及那些在教义而非生活上承认主的人里面。

（AC4956）对邻之仁的本质就是对良善与真理的情感，以及对自我是邪恶与虚假的承认。事实上，邻舍是良善与真理本身，对这些有一种情感就是拥有仁爱，而邻舍的反面是邪恶与虚假，凡拥有仁爱的人都远离它们。因此，凡拥有对邻之仁的人都被良善与真理感动，因为它们出于主，这种人远离邪恶与虚假，因为这些出于自我。当如此行时，他就出于自我承认而



处于谦卑的状态；当处于谦卑状态时，他便处于接受来自主的良善与真理的状态。仁爱的这些基本要素就是主的这些话在内义上所传达的信息，即：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若不藉着内义，没有人知道这些话含有仁爱的基本要素在里面。拥有仁爱教义的古人知道这些事；但如今像这样的事似乎太过牵强，以至于若有人说这些话含有仁爱的基本要素在里面，人人都会感到惊讶。此外，与人同在的天使并不以其它任何方式来理解这些话，因为他们将“饥饿的人”理解为那些出于情感渴望良善的人，将“口渴的人”理解为那些出于情感渴慕真理的人；将“客旅（或寄居的）”理解为那些愿意被教导的人；将“赤身露体的人”理解为那些承认自己里面毫无良善与真理的人；将“患病的”理解为那些承认自己里面只有邪恶的人；将“被捆绑的”或那些“在监里”的人理解为那些承认自己里面只有虚假的人。这些事若化为一个意思，就表示刚才所描述仁爱的各个方面。

（AC8033）仁是一种内在情感，这种情感在于发自内心渴望向邻舍行善，这是他生命的快乐。这种渴望没有任何回报的想法。